

证券代码：300018

证券简称：中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0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邓志刚先生、王永业先生、傅多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同意提名袁建国先生、薛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都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就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可卸任。

特此公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三日

附件一：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邓志刚先生，公司法定代表人，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1年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曾任公司总经理。邓志刚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2011年12月至2016年9月任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2月起任全资子公司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邓志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5%；与王永业等 7 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6,99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18%，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志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邓志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除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王永业先生，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1998 年湖北省首批博士生政府津贴获得者，湖北省招标评标专家库成员，国家标准《微机型发电机变压器故障录波装置技术要求》的起草人之一。曾获国家电力公司华中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主持设计的电力故障数据分析软件 CAAP2000 获得软件著作权登记和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发明专利“一种故障录波数据双通道同步记录和存储的方法及其装置”的主要发明人之一。2001 年 11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总工程师，2008 年 5 月至今任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起任董事。王永业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控股子公司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起任全资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4月起任控股子公司广州至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起任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王永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3%；与邓志刚等 7 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6,99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18%，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永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永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除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傅多女士，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员。

傅多持有公司股份 29,980,0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5%；与徐福轩先生为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87,94,4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7%。傅多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傅多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福轩先生，现任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附件二：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袁建国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教授。袁建国先生，2014 年 10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是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湖北省跨世纪学科带头人；兼任武汉工程大学五星学者计划特聘教授、湖北纺织产业发展研究会副会长、湖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武汉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主持完成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基金等科研项目 8 项，主编国家十一五、十二五规划教材及财政部统编教材 6 本，出版专著 3 部，在国内外期刊公开发表论文百余篇，有多项成果获省部级奖励。袁建国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13 年-现在）、明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现在）。

袁建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袁建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薛峰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数学系，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金融分析师。薛峰先生，2015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海信托投资责任有限公司团总支书记、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部业务董事、天狮国际集团投资管理部负责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薛峰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2011 年 7 月起任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执行总经理。

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薛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